

石林王理荣中医诊所设置审批前公示

石卫医公〔2017〕11号

根据国务院《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原卫生部《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云南省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云南省医疗机构审批管理暂行办法》、《昆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调整诊所设置审批有关政策的通知》等法规、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我局依法受理了王理荣举办医疗机构的申请。经审核资料、查看现场和合议，现将拟批设的医疗机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1. 申请人：王理荣
2. 名 称：石林王理荣中医诊所
3. 类 别：诊所
4. 级 别：
5. 地 址：石林县鹿阜街道办环城东路74号
6. 诊疗科目：中医科
7. 床 位（牙椅）：0张

该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前公示期为10日（2017年9月12日-9月21日），依法接受各界监督。

受理部门：石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纪委，电话：67796697；石林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医政医管科，电话：67793763。

石林彝族自治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9月11日